

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文件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

粤科协联〔2020〕4号

关于开展寻找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 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委宣传部、市科协、科技局，各省级学会、协会、研究会，各高校科协、企业科协，有关高校和科研院所：

现将《寻找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学习宣传活动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按照方案要求积极举荐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学习宣传人选、积极报送有关影像素材。每个单位推荐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学习宣传候选人不超过1人。请于4月30日

前，将推荐人选材料（电子版）和影像素材报送到省科协，省委宣传部、省科协、省科技厅将联合遴选若干名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学习宣传人选并广泛开展学习宣传活动。

- 附件：1. 寻找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学习宣传活动方案
2. 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学习宣传人选推荐表



（联系人：广东科技报社，莫文艺，电话：13602433601，电子邮箱：gdkpzp@163.com；广东省科协调宣部，刘泽周，电话：020-83517658）

附件 1:

寻找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学习宣传活动方案

一、目的意义

在党中央、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，全国人民正在同新冠肺炎疫情进行艰苦、顽强的斗争。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，全省广大科技工作者主动奋战一线、潜心科研攻关、开展战略研判、参与科学普及，特别是医务工作者不顾艰险和个人安危，勇做最美“逆行者”，奔赴战“疫”前线，涌现出许多可歌可泣的先进典型和故事。

为进一步宣传先进典型、普及防控知识，鼓舞战“疫”斗志、坚定战“疫”信心，凝聚战“疫”力量，省委宣传部、省科协、省科技厅联合组织开展寻找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学习宣传活动，传播战“疫”感人故事、发掘战“疫”先进典型，营造科学防疫、众志成城、共克时艰的社会氛围。

二、主办单位

主办：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、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、广东省科学技术厅

承办：广东科技报社

三、活动时间

2020年2月下旬至2020年6月底

四、活动内容

(一) 开展寻找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学习宣传活动。

活动主要由广泛动员、组织推荐、集中宣传、深入学习等环节组成。

1. **广泛动员。**主办单位联合印发通知，发动各有关单位推荐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学习宣传候选人，各级层层发动，积极参与，深入发掘身边科技人员，特别是医务科技人员投身疫情防控人民战争的感人事迹，推动寻找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学习宣传活动进企业、进院所、进校园、进机关、进网站。

2. **组织推荐。**

(1) 主办单位共同遴选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学习宣传人选，主要面向各地级以上市委宣传部、市科协、科技局，各省级学会、协会、研究会，各高校科协、企业科协，有关高校和科研院所。按照富有先进性、典型性和代表性的原则，兼顾不同类别、不同年龄的科技工作者。

(2) 遴选标准：

思想政治坚定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恪守科学道德、树立良好学风，淡泊名利、无私奉献；

潜心科学研究、科学普及、科技推广、技术创新、成果

转化、战略研判等科技事业，得到社会广泛认可，事迹感人，适合公开宣传，有突出的先进性、代表性和影响力；

注重推荐不顾艰险和个人安危，勇做最美“逆行者”，在抗击新冠肺炎一线表现突出的优秀医务人员；

注重推荐竭力防疫科研攻关、着力应急科普宣传，在抗击新冠肺炎中贡献突出的优秀科技工作者。

(3) 推荐材料要客观、准确、完整，包括：《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学习宣传人选推荐表》1份；推荐单位意见并加盖公章（在推荐表中）；推荐人选小2寸正面免冠彩色照片，及体现先进事迹的生活或工作照片3—5张。推荐材料不需纸质版，请提供Word版和PDF版各一套。照片请提供jpg格式，不小于2MB，用姓名+序号作为照片名。推荐材料涉及国家秘密的，按有关规定办理。

3. 集中宣传。在有关媒体宣传发布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学习宣传人选名单，省主要新闻媒体进行广泛报道，形成宣传声势。将其纳入公益广告整体宣传，制作公益广告，广泛宣传展示。用好用活新媒体，通过重点新闻网站和“两微一端”广泛推送，扩大活动影响力引导力。

4. 深入学习。围绕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主题，结合实际开展形式多样的报告会、学习实践活动。灵活运用宣讲交流和典型访谈、文艺表演等形式，采取微视频、微课堂等群众接受的方式，讲好感人故事、谈出学习心得、升华使命责

任，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不断从先进典型身上汲取精神营养，激发爱国之情、报国壮志。

（二）开展广东科技界“坚决打赢疫情防控人民战争”影像素材征集活动。

1. 面向全省科技界征集抗击疫情的影像资料（照片、视频等），宣传疫情防控工作中涌现出的先进事迹和重大科研成果，推动典型带动和模范引领。

2. 所征集的素材在省科协、省科技厅网站及新媒体进行展示，在广东科技报、粤科网及新媒体平台开设专栏进行宣传展示。

3. 设计制作广东科技界“坚决打赢疫情防控人民战争”专题成果展，在今年“全国科技工作者日”期间进行线上线下展示，展现我省科技界在“坚决打赢疫情防控人民战争”中的新担当新作为。

（三）对在开展寻找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学习宣传活动及提供影像素材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单位给予表彰。

五、职责分工

省委宣传部：负责组织指导、发动媒体宣传。

省科协负责：活动方案的制作、通知的下发，发动全省科协系统参与活动，提供部分经费保障。

省科技厅：参与组织指导，发动全省科技系统参与活动，提供部分经费保障。

广东科技报社：负责整个活动的具体实施。

六、进度安排

1. 2020年2月下旬，制定实施方案，联合下发通知，启动寻找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学习宣传活动，向全省科技界征集参与疫情防控工作的相关素材。

2. 2020年3月初至5月初，对素材进行收集整理，着力宣传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的先进事迹及我省科技界在“科学防控”中的新担当新作为，在相关网站与新媒体平台等进行全方位展示。

3. 2020年5月中旬至5月底，相关成果汇编成册(展板)，视频制作成专题片，在“全国科技工作者日”(5月30日)进行宣传展示。

4. 2020年6月底前，在相关高校、科研院所、科技企业及各有关地市组织开展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先进事迹宣讲及系列宣传活动。

七、工作保障

1. 成立工作领导小组，由省委宣传部、省科协、省科技厅相关分管领导任组长、副组长，成员由省科协调宣部、省委宣传部宣教处、省科技厅引智处有关领导组成。

2. 广东科技报社成立专门的项目执行小组，加强与各有关单位及媒体的联系，做好材料收集整理、宣传展示、成果汇编及先进事迹宣讲活动等相关工作。

附件 2:

“最美科技工作者”学习宣传 人选推荐表

候选人姓名:

工作单位:

推荐单位:

填报日期: 2020 年 月 日

填 表 说 明

1. 所在单位：填写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，应为法人单位。

2. 推荐单位：各地级以上市委宣传部、市科协、科技局，各省级学会、协会、研究会，各高校科协、企业科协，有关高校和科研院所作为推荐单位，由哪个单位推荐的，填写单位名称。

3. 推荐表中所涉及日期统一用阿拉伯数字，如 2020 年 01 月 01 日。

4. 照片为小 2 寸正面免冠彩色标准照，将照片电子版插入本表。

5. 专业技术职务：应填写具体的职务，如“研究员”、“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”等，请勿填写“正高”、“副高”等。

6. 毕业院校、工作单位填写全称，职务等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详细填写，属于内设机构职务的应填写具体部门，如“XX 大学 XX 学院院长”。

7. 工作经历从中专或大学毕业后填起，含科普工作经历。

8. 主要事迹和贡献 3000 字左右，内容应客观真实地反映候选人精神风貌、感人事迹、社会影响、所获重要奖励等情况。

9. 推荐单位意见：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，须加盖推荐单位公章。

姓 名		性 别		照 片	
民 族		出生年月			
籍 贯		政治面貌			
学 历		学 位			
毕业院校		所学专业			
工作单位及职务					
专业技术职务					
办公电话		手 机		电子邮箱	
通讯地址				邮 编	
工 作 经 历	起止年月	在何单位从事何工作			
主要事迹和贡献（3000 字左右）					

<p>个人声明</p>	<p>本人接受推荐，承诺推荐材料中所有信息真实可靠，若有失实和造假行为，本人愿承担一切责任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候选人签名： 年 月 日</p>
<p>推荐单位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(盖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
<p>备注</p>	

省委宣传部，省科协，省科技厅

2020年3月9日印发
